

##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2024年末合伙人数量：241人

2024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356人

2024年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04人

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4.8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9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07家；审计收费总额：7.2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鉴证等业务，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二、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所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内部控制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天健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审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年11月29日，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天健所执行工作初期，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沟通，对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天健所执行审计工作期间，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保持联系，以电话、微信或现场会议等方式对2024年度审计进度、关键数据、关键事项等交流沟通，及时掌握审计进度。

####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经评估，确认天健所符合《证券法》的规定，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能够严格遵守独立、客观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审计任务，天健所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的外部审计工作要求。

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9日